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林宴滇
電話：3322101~7336
電子信箱：100287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美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3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702222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(1070222267_Attach01.pdf、1070222267_Attach02.pdf、1070222267_Attach03.ods)

主旨：有關臺北市政府於107年10月19日（星期五）辦理「第一屆精實管理成果觀摩會」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107年8月30日府授訓教字第107600339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(含附件)各1份。
- 二、臺北市政府為由上而下、由內而外擴散精實管理專案推動成效，形塑精實組織文化，爰舉辦旨揭觀摩會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:107年10月1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45分。
 - (二)地點: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大禮堂。
 - (三)旨揭觀摩會分成4場不同內容場次，採分別報名參加方式進行：
 - 1、第1場：上午大會及臺北市政府精選個案分享（全體參與），內容有精實管理發展趨勢之專題演講、本專案推動情形及精選個案分享，計3小時。

人事室 107/09/04 09:22



1070005102

有附件





2、第2-4場：下午個案分享（分組參與），採不同場地同時進行方式。

(1)第2場：市政精實組-外部顧客流程改善，含綜合座談暨頒獎，計3小時。

(2)第3場：市政精實組-內部顧客流程改善，含綜合座談暨頒獎，計3小時。

(3)第4場：衛生醫療組-衛生醫療流程改善，含綜合座談暨頒獎，計3小時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07年9月14日(星期五)之前填寫報名表，並以電子郵件方式email至臺北市政府承辦人信箱pstc0304@mail.taipei.gov.tw。參加人員均核給所參加場次之終身學習時數，研習訊息臺北市政府將逕以email發送予研習人員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、本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